

### 口頭質詢主題：有關照顧者津貼及早療兒童援助事宜

從蹣跚學步到牙牙學語到叫第一聲「爸爸、媽媽」，看似是嬰兒的必經階段，但對於發展遲緩的孩子卻來得不及時。照顧著發展遲緩的孩子，家長焦慮、慌忙，亦有點無助。面對孩子的發展遲緩，家長第一時間所想就是及早治療，但本澳早療人資不足的現況和昂貴的治療費用亦讓不少家庭飽受困苦。

有鑑於照顧者津貼的政策在不少地區實施已久，社工局近期對照顧者津貼邀請研究團隊進行可行性研究。但是，報告認為「現時在本澳推行照顧者津貼策的基礎及時機尚未成熟」，建議要完善現有的系統性政策框架及服務體，並希望用三年的時間去推動這項政策。

對於早療兒童來說，時間就是金錢，必須爭分奪秒地去利用黃金時期，及早接受治療，緩解病情。為了更好地照顧孩子，大部分家長其中一方都會選擇辭退原來的工作，留在家中照料孩子。面對著昂貴的醫藥治療費用和沒了一半的經濟來源，他們束手無策，只好繼續等待政府更多的關注、批給更多的支援，陪伴他們走過這條漫長的道路。根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之統計，每投入1元於早期治療工作中，可節省特殊教育3元的成本；也有專家學者認為3歲以前作早期治療一年的功效是3歲以後10倍的功效，故治療愈早愈好，尤其要把握0至6歲的黃金治療期。三年時間已經佔了黃金療育期的一半，當局必須要認清目前早療兒童家庭支援的逼切性和明確性。

長遠來說，有關當局更應審視本澳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系統性教育，如融合教育、特殊教育等。本澳融合教育制度顯然並未完善。現時教青局將接受180小時在職培訓的普通班老師，等同擁有特殊教育四年本科學歷，是對專業的不尊重。實際操作上，學生問題千變萬化，有多動症、自閉症、亞斯伯格症、讀寫障礙等等。這樣的短期課程，真的足以應付怎這麼多樣化的問題嗎？再者，目前每個資源教師需要跟進八名特教學生，乍看工作量似乎不大。但融合學生由於各種原因，學習期間往往出現不同的障礙，他們無法理解一般講授內容，而需要各種開導、刺激和啟發的特別教導技巧，才能使他們領悟。因此資源教師就要真正做到「因材施教」，絞盡腦汁去自行編寫特定教材和準備教具，特教學生之間的情況又可能有極大差異，往往是跟進八個學生，就要「一對一」地相應寫足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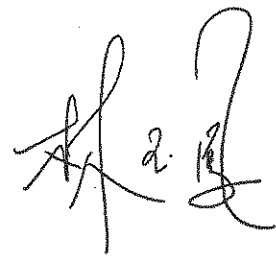
份教材。工作量和難度之大，可見一斑。我曾接獲從事融合教育的資源教師反映，長期面對沉重的工作壓力，教法成效只能自行摸索，教青局提供的支援較有限，工作待遇亦不如人意等問題。

本人亦曾在 2018 年書面質詢中建議當局考慮日後訂立明確規範，限定資源教師的工作範圍、評級、待遇及工作時數，同時讓每名資源教師跟進的融合生數量降低為 5-7 位；並建立各種融合教師資源共享平台，以及推動跨校協作培訓等。以更好、更有效率的制度和資源利用，令融合生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能夠得到良好的教育，甚至具有一技之長，自力更生，以至融入社區、回報社會。

因此，謹以口頭質詢，希望有關當局能就以下問題作出回覆：

1. 當局在完善現有的系統性政策框架及服務體的這三年中，會否制定短期照顧者經濟補助，緩解早療兒童家長的燃眉之急？
2. 當局會否審視現時融合教育老師的在職培訓的專業性？當局亦會如何支援資源老師，舒緩其壓力，擔任好學生、家長、老師及學校之間橋樑的角色？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林玉鳳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